

工程施工合同

采购项目编号：郑经采磋商-2023-50

工程名称： 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潮河办事处蝶湖社区党群服务中心
装修项目

建设单位： 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潮河办事处

施工单位： 河南东苑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

2023年12月1日



施 工 合 同

建设单位（简称甲方）： 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潮河办事处

施工单位（简称乙方）： 河南东苑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

为了保护供需双方合法权益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签订本合同，并共同遵守。

一、工程名称、地点、工程范围、承包方式、质量标准、工期要求等

工程名称： 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潮河办事处蝶湖社区党群服务中心
装修项目

工程地点： 潮河办事处蝶湖社区

工程范围： 协议范围内

承包方式： 总承包

质量标准： 达到国家级行业工程质量检验的“合格”标准

工期要求：（30日历天）从 2023 年 12 月 1 日开始--2024 年 1 月 1 日竣工

二、合同总价款及付款约定

合同总价款： 1997000.00 元， 大写：壹佰玖拾玖万柒仟元整

关于工程款的付款约定：

1、工程竣工后，经甲方验收达到合同要求质量标准后，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50% 。

2、工程竣工结算审计完成后，甲方一次性支付剩余工程款。

备注：剩余工程款 = 竣工结算审定金额 - 合同总价款×50% 。

三、保修期：从 2024 年 1 月 1 日开始 —2026 年 1 月 1 日结束

四、 甲方指定联系人： 顾 霞 联系电话： 0371-76020180

乙方项目经理：吕海军 联系电话：15837178580

五、甲方权利：

- 1、有权获得优质服务；
- 2、对所有工程质量如不符合要求的，有权要求供方无偿及时返修；
- 3、有权享受供方在该项目投标文件所承诺的其他优惠和服务。

六、甲方义务：

- 1、需方应将工程项目委托乙方实施；
- 2、应接受乙方符合要求的工程和与之有关的保修服务；
- 3、应按时支付工程费用；
- 4、应妥善保管所有单据，随时接受有关部门检查。
- 5、及时配合乙方进行必要的工程变更。

七、乙方权利：

- 1、有权要求甲方按时结算工程费用；
- 2、有权拒绝需方提出合同规定及服务承诺以外的要求；
- 3、有权向甲方及时提出必要的工程变更。

八、乙方义务：

- 1、及时向甲方反馈工程情况；
- 2、按本合同和招标文件约定向甲方提供工程和与之有关的保修服务，并履行投标文件内的服务承诺及优惠服务；
- 3、优先向甲方提供工程和与之有关的保修服务；
- 4、必须按甲方要求准时完工；
- 5、必须保证工程质量符合合同、招标及投标的规定；
- 6、必须保管好所有的单据，随时接受有关部门检查。

九、违约责任：

- 1、如因乙方责任造成工程延期，工程工期每延期一天，甲方按工程合同总价款的 0.5%扣除。



- 2、如因工程质量不合格，乙方应及时组织无偿返修直至合格，如给甲方造成损失，需承担给甲方造成的损失费用。
- 3、如因甲方原因不能按协议日期支付工程款预付款、进度款，致使工程不能正常进行，甚至停工，甲方应向乙方赔付所发生停工及各种损失费用。
- 4、如因甲方原因不能按协议及时支付工程款预付款、进度款等，每延期一天，甲方应按照工程合同总价款的 0.5% 支付违约金。

十、因合同执行而产生问题的解决方式：

本合同在履行中如发生纠纷，由双方协商解决，协商不成的，按下述第 2 种方式解决：

- 1、提交合同签订地仲裁委员会仲裁。
- 2、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十一、其他约定事项：

- 1、本合同一式伍份，乙方叁份、甲方贰份。
- 2、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、盖章后生效。合同内容如遇国家法律、法规及政策另有规定的，从其规定。
- 3、其它甲乙双方认为需要补充的内容。
 - (1) 本协议采用固定综合单价合同。
 - (2) 新增签证单的工程量使用河南省 2013 清单计价规范及 2016 建设工程定额并按以下要求执行：a、协议中已有适用的综合单价，按协议中已有的综合单价；b、协议中有类似的综合单价，参照类似的综合单价；c、协议中没有适用或类似的综合单价，由承包人根据河南省 2013 清单计价规范及 2016 建设工程定额组综合单价，经发包人确认后执行。
 - (3) 新增签证单的综合单价人工、材料价格执行施工期间郑州市建设工程信息价及市场价。

甲方：（公章）

乙方：（公章）

联系人：

联系人：

电 话：

电 话：

地 址：

地 址：

河南省郑州市二七区京广路街道连云路 123 号大学科技园 A 区 206 号

签订日期：2023 年 12 月 1 日